

连云区乡村振兴局

关于连云区 2022 年防贫保险资金 拨付的公示

按照市委办公室、市政府办公室印发了《关于开展富民强村帮促行动接续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实施意见》的通知（连委办发〔2021〕36号）文件要求，为着力解决因突发性大病、因学、因灾、意外事故等原因导致收入降低，重点防止农村低收入人口返贫和致贫，全面巩固提升脱贫攻坚成果，我区委托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市连云支公司实施“防贫保险”项目，现将“防贫保险”资金共计 21 万元支付到该保险公司，特此公示。

